

## 海螺（安徽）节能环保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 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#### 1、监事会通知的时间和方式

海螺（安徽）节能环保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十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的通知于2025年8月2日以书面方式（直接或电子邮件）发出。

#### 2、监事会会议的时间、地点和方式

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5年8月8日下午在公司办公楼5楼会议室召开。

#### 3、监事会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3人。

#### 4、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王益民先生主持，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

5、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《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### 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#### 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公司〈章程〉的议案》。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要求，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机制，提高公司治理水平，拟对公司《章程》进行修订。本次《章程》修订将落实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《公司法》规定的监事会职权要求，待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生效后，公司将不再设监事会，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等监事会相关制度相应废止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《关于修订公司〈章程〉的公告》。

本议案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

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海螺（安徽）节能环保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5 年 8 月 9 日